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

（二）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参与重特大并牵头协调较大、一般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跨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拟订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监督检查地方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地方财政专项资金安排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

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落实生态红线保护制度。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规定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提出环境保护意见。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贯彻执行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相关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地方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地方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

督察制度，根据授权对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促检查。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查处跨区域、跨流域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开展生态环境国际合作交流。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建设美丽中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事务服务中心
3.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4.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凌源分局
5.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喀左分局
6.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朝阳县分局

7.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建平分局
8.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龙城分局
9.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双塔分局
10. 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北票分局
11. 辽宁省朝阳市凌源生态环境事务服务分中心
12. 辽宁省朝阳市建平生态环境事务服务分中心
13. 辽宁省朝阳市建平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14. 辽宁省朝阳市朝阳县生态环境事务服务分中心
15. 辽宁省朝阳市朝阳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16. 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17. 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18. 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生态环境事务服务分中心
19. 辽宁省朝阳市喀左生态环境事务服务分中心
20. 辽宁省朝阳市喀左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8253.22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8253.2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53.2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1730.82 万元，增长 26.54%，主要原因：本年度生态环境保护业务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二) 支出总计 8253.22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5705.8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9.13%。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140.9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2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66 万元。
2. 项目支出 2547.3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0.87%。主要包括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排污许可评估及复核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1730.82 万元，增长 26.54%，主要原因：本年度生态环境保护业务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未产生结转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253.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05.83 万元，项目支出 2547.39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30.82 万元，增长 26.54%，主要原因：本年度生态环境保护业务增加，项目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97%，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3%，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253.22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34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54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4.06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

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要求，压缩公用经费部分的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559.38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正常退休人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6.85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职工人员转为退休人员,发放职业年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51.10万元,主要是丧葬抚恤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丧葬抚恤费无年初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4.41万元,主要是伤残抚恤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伤残抚恤无年初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280.92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76.10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正常退休等人员变动。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47.11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正常退休等人员变动。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57.71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5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存在正常退休等人员变动。

3. 节能环保支出6873.71万元,具体包括:

(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661.45万元,主要是机关行政运行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工作实绩考核奖励未纳入年初预算。

(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11.45万元,主要是生态环境保护宣传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尚未完工,剩余款项下一年度支付。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项)110.51万元,主要是生态环境许可评估及复核、排污许可评估及复核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尚未完成结算。

(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2098.51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委托环境监测、环保督察工作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合同进度付款,部分项目保证金待验收合格后支付;二是存在退休人员。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1140.95万元,主要是人员工资、监督执法环境监测运行维修基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8%,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及合同执行。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890.01万元,主要是大气污染防治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已经完成,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930.96万元,主要是水污染防治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噪声(项)29.87万元,主要是噪声污染防治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合同付款,部分项目保证金等费用第二年支付。

4. 住房保障支出437.26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37.26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公积金缴费基数。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90.72万元,完成预算的98.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2.5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8.15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未产生因公出国（境）费等。

2. 公务接待费 2.57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2.83%。完成预算的 81.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49 批次、313 人、2.57 万元主要用于大气、水污染防治等工作业务接待费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长 1.34 万元，增长 109.34%，主要是朝阳市生态环境事务服务中心为新设立单位，核定公务接待费的单位数增加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8.15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7.17%。完成预算的 98.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增长 11.50 万元，增长 15.00%，主要是朝阳市生态环境事务服务中心为新设立单位，核定公务接待费的单位数增加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1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及维修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1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05.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206.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

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499.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5.22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45.25万元，降低17.37%，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30辆，其中：副省级以

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6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境监测及执法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46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6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810.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10.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为 94 分。

组织对 20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5692.98 万元，自评平均分为 100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本部门组织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3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中反映环境监测服务项目、排污许可评估及复核项目等 4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技术评估及复核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7.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审批项目报告书；二是完成报告书复核保障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于年中拨付，部分资

金未完成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拨付预算资金，提高预算执行率。

(2) 国省控站点运行维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日常检查保证国省控监测站点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

(3) 温室气体排放清单及更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4.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编制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掌握温室气体排放情况。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各单位、重点企业提供的资料不够详尽。下一步改进措施：列出各单位、重点企业需要提供的详细资料清单，并指导各相关单位提供所需数据。

(4) 环保督察、污染防治攻坚战考核及大气、水、农村等污染防治日常监管工作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5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5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日常巡查、检查确保全面完成环保督察整改工作及大气、水、农村等污染防治日常监管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保证环保督察整改全面完成的基础上，提升工作效率，合并同类业务工作的检查工作，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5) 排污许可评估及复核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全年

执行数为 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及时完成排污许可材料的审核和复核。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合同执行，在合同期限内完成排污许可材料的审核及复核，提高资金拨付效率，提升预算执行率。

(6) 环境监测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8.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完成本年度水、大气、土壤及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测等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法准确预测由信访案件等提出的监测申请，预算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委托监测需求的精准性，提升预算执行率。

(7) 朝阳市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5.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市河流水质考核断面巡河及全市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成果现场复核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业务量增加，预算资金不充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同类业务合并开展，减少经费支出。

(8) 聘请法律顾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聘请法律顾问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及日常监督检查、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落实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工作目标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法律顾问工作目标，切实通过法律顾问提升制度制订及落实的规范性。

(9) 朝阳市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自动监测能力建设争取中央资金需地方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地方配套资金项目，建设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自动监测站点 1 个，包括 116 种 VOCs 组分、非甲烷总烃、紫外辐射强度等参数监测设施以及站房等配套设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能够按要求及时完成配套监测能力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配套设施使用率，持续发挥生态环境效益。

(10) 朝阳市环境空气细颗粒物组分自动监测能力建设争取中央资金需地方配套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建设环境空气细颗粒物组分自动监测站点 1 个，包含监测以下指标的监测设施及站房等配套设施，PM_{2.5} 质量浓度，PM_{2.5} 中的元素碳、有机碳、PM_{2.5} 中的水溶性离子，PM_{2.5} 中的无机元素，氨气、大气颗粒物垂直分布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能够按要求及时完成中央资金配套监测能力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配套设施使用率，发挥生态环境效益。

(11) 噪声功能区划划定监测（2023）（核销）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 20 个功能区监测点实施现场声环境质量监测，并实施评估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资金有限，个别站点数据准确性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精准制定预算，提高各监测站点数据准确性。

(12) 2023 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核销）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6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三线一单”成果动态更新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区管控每 5 年一次动态更新，时间跨度较大，存在管控分区衔接不到位及动态更新成果滞后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区域规划、法律法规和地方性规章及时调整。

(13) 大气网格化在线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大气网格化在线监管平台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大气网格化在线监管平台数据传输稳定性有待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网络稳定性，确保数据传输质量，保障在线监管平台平稳有序运行。

其他项目自评综述详见市生态环境系统各下属单位 2023 年度决算公开中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评价结果。

本部门已对 0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0 万元。

4. 财政评价结果。

2023 年，市财政局对部门管理的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市财政局未对我部门开展整体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

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253.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61.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0.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6,873.6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37.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53.22	本年支出合计	58	8,253.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253.22	总计	62	8,25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253.22	8,253.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34	66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83	605.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4	5.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6	4.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559.38	559.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36.85	36.85					
20808	抚恤	55.51	55.51					
2080801	死亡抚恤	51.10	51.10					
2080802	伤残抚恤	4.41	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92	280.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92	280.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0	76.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11	147.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71	57.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73.71	6,873.7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881.92	3,881.92					
2110101	行政运行	1,661.45	1,661.45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1.45	11.45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10.51	110.5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098.51	2,098.5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40.95	1,140.95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40.95	1,140.95					
21103	污染防治	1,850.84	1,850.84					
2110301	大气	890.01	890.01					
2110302	水体	930.96	930.96					
2110303	噪声	29.87	29.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26	437.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26	437.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26	437.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253.22	5,705.83	2,54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34	66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83	605.8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4	5.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6	4.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9.38	559.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5	36.85				
20808	抚恤	55.51	55.51				
2080801	死亡抚恤	51.10	51.10				
2080802	伤残抚恤	4.41	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92	280.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92	280.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0	76.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11	147.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71	57.7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73.71	4,326.30	2,547.4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881.92	3,293.51	588.40			
2110101	行政运行	1,661.45	1,661.45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1.45	2.21	9.24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10.51		110.5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098.51	1,629.85	468.6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40.95	1,032.79	108.1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40.95	1,032.79	108.16			
21103	污染防治	1,850.84		1,850.84			
2110301	大气	890.01		890.01			
2110302	水体	930.96		930.96			
2110303	噪声	29.87		29.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26	437.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26	437.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26	437.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253.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61.34	661.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0.92	280.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873.69	6,873.6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7.26	437.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253.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8,253.22	8,253.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253.22	总计	64	8,253.22	8,25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253.22	5,705.83	2,54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1.34	661.3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83	605.8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4	5.5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06	4.0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9.38	559.3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85	36.85	0.00
20808	抚恤	55.51	55.51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10	51.1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4.41	4.4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92	280.9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92	280.9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10	76.1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7.11	147.1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71	57.71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873.71	4,326.30	2,547.4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881.92	3,293.51	588.40
2110101	行政运行	1,661.45	1,661.45	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1.45	2.21	9.24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110.51	0.00	110.5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098.51	1,629.85	468.6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40.95	1,032.79	108.16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140.95	1,032.79	108.16
21103	污染防治	1,850.84	0.00	1,850.84
2110301	大气	890.01	0.00	890.01
2110302	水体	930.96	0.00	930.96
2110303	噪声	29.87	0.00	29.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26	437.2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26	437.2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26	437.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40.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9.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02.69	30201	办公费	68.4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76.73	30202	印刷费	5.6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10.70	30203	咨询费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6.23	30205	水费	5.2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559.38	30206	电费	27.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85	30207	邮电费	11.7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21	30208	取暖费	87.5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98	30211	差旅费	18.4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7.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6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5.5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7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7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1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1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206.59	公用经费合计					499.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92.55	90.72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17	2.57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9.38	88.1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38	88.15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